|  |
| --- |
| 1. 有關社工人身之安全預防、通報、復原及救濟機制，請進用單位依據本府訂定「雲林縣社會工作人員人身安全維護要點」及「推動社工人員執業安全計畫」配合辦理制定相關流程及機制，並請協助加強宣導。
2. 社工人身安全系統前台通報流程，如下：

第一步:進用單位如有同仁於執行職務中遭受危害事件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社工人力資源管理系統(https://sasw.mohw.gov.tw/mosw/auth/login)頁面點選「人身安全前臺通報頁面」。第二步:進入「人身安全前臺通報頁面」登打人身安全危害事件。第三步:除依上述流程進行線上通報外，請通知所屬督導及主管以提供相關協助，並告知本府承辦人相關處理情形。1. 為建置進用單位遭受人身安全受理通報之聯繫窗口，請貴單位協助填寫下列資訊，並**將紙本表單回傳至本府**。
 |
| 單位名稱 |  | 負責人 |  |
| 社工人數 | 男： 人；女： 人，合計 人 |
| 人身安全通報聯繫窗口 | 請填寫姓名及職稱 | 連絡電話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
雲林縣社會工作人員人身安全通報窗口建置表單

**負責人(簽名或蓋章)及機(關)構印信：**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